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暨回购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回购审批情况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使用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公司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35.00元/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回购方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2）。本议案已于2021年8月17日召开的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21年8月24日披露《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106）。

二、回购实施情况

1、2021年8月27日，公司首次实施股份回购，并于2021年8月28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详见《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1-109）。

2、2021年9月24日，公司完成本次股份回购。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510,9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1%，回购的最高价为102.50元/股，回购的最低价为94.83元/股，回购均价为99.45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820,313.38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3、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

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4、本次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1年8月2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详见《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1-092）。经公司内部核查，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此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2021年7月17日，公司披露了《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6），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仁莉计划自2021年7月19日起的3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上述股东的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3日披露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计划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5）。

除此之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回购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报告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股）	比例（%）	股份数（股）	比例（%）
有限售股份	1,697,250	1.03	1,697,250	1.03
无限售股份	162,787,186	98.97	162,787,186	98.97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00	510,992	0.31
总股本	164,484,436	100.00	164,484,436	100.00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510,992股暂时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将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进行股权激励。在回购股份过户之前，回购股份不

享有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和配股、质押、股东大会表决权等相关权利。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8 日